

连州市九陂镇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连九河办〔2021〕5号

关于调整九陂镇镇、村两级河长的通知

各村委会、镇各职能部门：

鉴于镇、村各河长的工作岗位调整，为加强我镇河长制工作的统筹协调力度，进一步落实河长制相关工作，经镇总河长、副总河长同意，对我镇镇、村两级河长进行调整，调整情况如下：

一、九陂镇镇级河长

总河长：綦鸿伟（党委书记）

副总河长：钟世勇（党委副书记、镇长）

镇级河长：骆远辉（党委副书记）

成锐（党委副书记）

黄成志（人大主席）

陈少建（党委委员、武装部长）

余继伟（党委委员）

杜建芬（科级领导副职人选）

罗杰（党委委员、派出所所长）

刘华（副镇长）

邵智悦（副镇长）

朱超群（副镇长）

二、九陂镇村级河段长

村级河长：韦新泉（爱民村党总支书记、村委会主任）
邱雪平（新墟村党总支书记、村委会主任）
潘国红（高相村党总支书记、村委会主任）
陈华维（白石村党总支书记、村委会主任）
曾记红（四联村党总支书记、村委会主任）
沈瑞方（南石塘村党总支书记、村委会主任）
陈瑞芬（龙潭村党总支书记、村委会主任）
曹叶双（联一村党总支书记、村委会主任）
刘志毓（岩头村党总支书记、村委会主任）
肖建村（双塘村党总支书记、村委会主任）
陈雪峰（新民村党总支书记、村委会主任）

附件：九陂镇镇、村两级河长责任区

连州市九陂镇全面推行
河长制领导小组办公室
2021年8月17日